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 年 4 月 24 日 14:30 至 16: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 年 4 月 23 日—2018 年 4 月 2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4 月 24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4 月 23 日 15:00 至 4 月 2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文胜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76,371,0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568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69,817,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949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553,6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189%。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3,477,98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6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6,924,34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51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553,6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18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一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 弃权股份 0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 反对股份 433,636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 弃权股份 0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 反对股份 433,636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 弃权股份 0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定公司 2018 年度贷款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 反对股份 433,636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 弃权股份 0 股, 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 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 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逐项审议通过了《关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于公司公议案》

(1) 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9)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

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投资大庸古城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

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

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 175,937,4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41%；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9%；弃权股份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 33,044,34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47%；反对股份 433,636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53%；弃权股份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澧滨律师事务所律师杨柳清、郭颖峻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澧滨律师事务所关于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